

## 附件 1 深圳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

### 1. 深圳大学硕士研究生奖助体系（2024 级）:

2025 级奖助体系还未公布，请参考深大研招网 <https://yz.szu.edu.cn/>

奖助项目	比例	奖励金额	备注
国家助学金	100%	8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享受。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每人每月 800 元。
国家奖学金	约 3%	2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
学业奖学金 (分三等)		特等:15000 元/年	第一学年，所有推免生、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第一志愿考生、本科成绩专业排名前 20% 的本校应届毕业第一志愿考生（不包括联合培养的本科学生）直接认定为特等。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应届毕业调剂考生、本科成绩专业排名前 20% 的本校应届毕业调剂考生（不包括联合培养的本科学生）直接认定为一等。其余符合参评条件的硕士研究生中不超过 20% 获评一等（同等条件下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和本校应届毕业生优先参评一等），不超过 40% 获评二等。第二学年及以后，综合考虑思想品德、学业成绩、学术成果和社会实践（包括科技竞赛、文体比赛、参加义工服务、担任学生干部及其他实践活动）等因素展开评定。所有符合参评条件的硕士研究生中不超过 20% 获评一等，不超过 40% 获评二等。
		一等:10000 元/年	
		二等: 5000 元/年	
校优秀研究生干部奖	3%	4000 元/年	二、三年级可申请。
荔研优学奖学金		5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全校每年获奖人数不超过 10 名。
校优秀毕业研究生	10%	3000 元/年	应届毕业生可申请，获奖比例约为当年应届毕业生人数的 10%。
研究生三助酬金	30%	1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每月每岗 1000 元。
研究生社会奖学金（面向全校）			1、腾讯创始人创新奖学金，每年奖励 30 名硕士研究生，奖金 25000 元/人。 2、鹏程奖学金，奖金 10000 元/人。
研究生社会奖学金（面向特定学院或专业）			联赢-牛憨笨奖学金（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侯宝垣人文奖学金（人文学院）、赛达·佳兆业奖学金（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院长奖助学金（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怡丰·捷步宝奖学金（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院长奖教奖学金（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中海达智慧城市研究奖学金、东莞松山湖奖学金……获奖比例、标准以相关学院评奖通知为准。
导师科研津贴			根据导师课题经费来源及学生参与科研工作量定期发放，标准及条件由导师自定。不同专业间会有差
奖助项目	比例	奖励金额	备注
国家助学金	100%	8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享受。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每人每月 800 元。
国家奖学金	约 3%	2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

## 2. 深圳大学博士研究生奖助体系（2024 级）:

2025 级奖助体系还未公布，请参考深大研招网 <https://yz.szu.edu.cn>

奖助项目	比例	奖励金额	备注
国家助学金	100%	15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或经申请核准后延长一年内可享受。
学校助学金	100%	18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或经申请核准后延长一年内可享受。
导师津贴	100%	3000-15000 元/年	根据学科分档情况，分为三档：I 档 15000 元、II 档 6000 元、III 档 3000 元。
学业奖学金	100%	2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或经申请核准后延长一年内可享受，按学年一次性发放。
国家奖学金	约 3%	3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均可申请参评。
研究生校设奖学金	约 10%	2000-50000 元/年	分为单项奖和综合奖，综合奖最高 50000 元/人，每年评选不超过 10 人，以实际评奖通知为准。
境外学习奖学金		待定	获奖比例、标准以国际交流合作部的通知为准。
优博资助计划		20000 元/人	获奖比例、标准以学校通知为准。
研究生三助酬金		10000 元/年	标准学制内可申请。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每月在岗 1000 元。
拔尖创新人才奖学金			<b>特等奖：7.7 万元、一等奖：3.7 万元、二等奖：1.7 万元。</b> 按第一学年（新生）、其他学年（老生）分类评定，主要评定标准包括毕业院校（新生）、发表学术论文情况等。具体评定标准、办法以学校及学院相关文件通知为准。（符合评定标准即可获奖，无比例限制）
社会奖学金 （面向所有博士生）			社会奖学金按照学校与设奖方签订的协议书执行，以实际评奖通知为准。

## 附件 2 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引进优秀人才宣讲材料

深圳大学 1983 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肩负着为特区培养人才和为国家高等教育改革探路的光荣使命。建校 41 年，深圳大学秉承“自立、自律、自强”的校训，紧随特区，锐意改革、快速发展，在较短的时间内形成了从学士、硕士到博士的完整人才培养体系以及多层次的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体系，形成了“特区大学、窗口大学、实验大学”的办学特色，培养了近 30 万各类创新创业人才，95%以上扎根粤港澳大湾区，为特区发展和国家现代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进入新时代以来，学校实施高水平大学建设发展战略，成为内地进步最快的大学之一，综合实力得到全面快速提升，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人事管理体制等领域的改革走在全国前列。目前，学校已经成为一所特色鲜明、实力雄厚、在国内外具有良好声誉和重要影响力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

深圳大学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源起 1989 年创建的生命科学研究室，2002 年组建生命科学学院，由中国科学院倪嘉缙院士任首任院长，2015 年改为现名。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拥有中国科学院院士、外籍院士、国家杰青、中科院“百人计划”、广东省“特支计划”和“珠江计划”、深圳市“鹏城学者”等一批高水平教师队伍。学科设置齐全，现设有生物科学、生物技术、海洋科学、生物科学（师范）4 个本科专业。拥有生物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生物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光生物学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生物学和生态学 2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生物与医药专业硕士授权点。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生

态学/环境科学、分子生物学和遗传学、农业科学、植物学与动物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免疫学、地球科学共 8 个相关学科已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生物技术专业是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广东省名牌专业和广东省特色专业，生物科学专业是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广东省特色专业，海洋科学专业是广东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学院教学科研设备优良，总值达 2.2 亿元，开设国家一流课程、国家级双语示范课程，拥有省部教学科研平台 4 个、深圳市重点实验室 4 个，校级研究院、所（中心）13 个，建有蛋白质组学、基因组学、结构生物学和分子及细胞生物学等公用技术支撑平台。近五年学院共获得科研经费资助近 3 亿元，其中国家级科研项目共 69 项，包括国家海洋局十三五海洋经济示范城市专项 1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6 项、国家联合基金项目 1 项目、国家专项基金项目 1 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100 余项；累计发表高水平 SCI 论文 992 篇，含 TOP 期刊 265 篇，其中国际顶级期刊 Nature 2 篇，2019 年学院以第一完成单位在 Nature 发表了深圳大学建校以来首篇正刊研究论文。同时，荣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2 项目，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1 项，中国发明协会创新奖二等奖 1 项，中国专利优秀奖 1 项，中国生态学会青年科技奖 1 项，海洋工程科学技术奖特等奖 1 项，2023 年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一等奖 1 项。

## 一、深圳大学“百人计划”项目

### （一）申报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具有爱国奉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学术道德规范。

2. 创新发展潜力较大，符合学校学科发展需要，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精神。

3. 身体健康，能全职在深圳大学工作，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女性申请人可放宽 2 岁。

4. 具有良好教育背景，在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研究机构获得博士学位。

## **（二）岗位要求**

### **1. 教授**

具有国内知名高校或研究机构副教授以上任职经历，或具有海外知名高校正式教职，科研成果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具有一定学术影响力和号召力，原则上能独立发展一个学术方向，学术水平和发展潜力居于本学科领域同年龄段学者前列。

### **2. 副教授**

具有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研究机构 2 年以上科研经历，已取得较突出科研业绩，学术水平和科研潜力居于本学科领域同年龄段学者前列。

### **3. 助理教授**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创新意识、合作精神和发展潜力，已取得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科研成果，学术水平居于本学科领域同年龄段学者前列。

## **（三）薪酬待遇与支持条件**

1. 薪酬待遇：聘期 6 年内，可享受“百人计划”岗位津贴。助理教授综合年薪 60 万元起，副教授综合年薪 69 万元起，教授综合年薪 83 万元起；可同时享受鹏城孔雀计划特聘岗位 C 档岗位津贴 24 万元/年；满足深圳市新引进博士人才条件者，可申领生活补贴 10 万元。

2. 工作条件：提供适宜的办公场所和实验场地；配套科研启动经费 100-330 万元；聘为博士生导师，聘期前三年平均每年分配不少于 1 个硕士研究生指标，优先分配博士研究生指标；支持组建团队，配备 1 名专职研究人员；实行长周期考核机制，鼓励潜心学术研究。

#### **（四）其他保障**

1. 住房优惠：学校提供周转房、租金优惠；学校已启动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能为教师提供周转住房；符合条件者，可享受深圳市高精尖缺人才住房保障，具体以政府最终发布为准。

2. 子女入学：深圳大学附属教育集团下辖 4 所中学、4 所小学和 3 所幼儿园，有效保障教职工子女就学。

3. 医疗服务：享受深圳市政府人才保健服务；学校下设 25 家附属/教学医院，可为教职工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4. 多项优惠：协助办理广东省“人才优粤卡”和深圳市“鹏城优才卡”，享受广东省及深圳市提供的人才安居、医疗保健、子女入学、出入境等方面的一站式人才配套服务；符合条件者可享受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和便利的出入境移民政策。

## **二、深圳大学预长聘助理教授：**

### **（一）申报条件**

1. 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及博士学位；
2.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在生物学、生态学、海洋科学及相关领域已取得较好的研究成果；
3.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科学研究素养及团队合作精神；
4. 具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者优先。
5. 35 岁以下（含 35 岁），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

### **（二）薪酬待遇**

1. 实行年薪制，根据应聘者的经历及业绩，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科研启动专项经费；特别优秀的应聘者可纳入学校人才项目培养，享受相应待遇，具体按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2. 受聘深圳大学“鹏城孔雀计划”特聘岗位者，可享受相应的岗位绩效奖励（C 档岗位津贴 24 万元/年）。

### **（三）其他保障**

1. 住房优惠：学校提供周转房、租金优惠；学校已启动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能为教师提供周转住房；符合条件者，可享受深圳市高精尖缺人才住房保障，具体以政府最终发布为准。

2. 子女入学：深圳大学附属教育集团下辖 4 所中学、4 所小学和 3 所幼儿园，有效保障教职工子女就学。

3. 医疗服务：享受深圳市政府人才保健服务；学校下设 25 家附属/教学医院，可为教职工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4. 多项优惠：协助办理广东省“人才优粤卡”和深圳市“鹏城优

才卡”，享受广东省及深圳市提供的人才安居、医疗保健、子女入学、出入境等方面的一站式人才配套服务；符合条件者可享受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和便利的出入境移民政策。

### 三、深圳大学博士后：

#### （一）申报条件

1. 取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年龄在 35 岁以下，具有较强的英语阅读和写作能力。
2. 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
3. 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严谨科学态度、身体健康、能胜任岗位的工作要求。
4. 目前已取得显著科研成果的申请者将予以优先考虑。
5. 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6. 学科方向：分子生物学、合成生物学、植物生物学、发酵工程、生物信息等相关学科

#### （二）薪酬待遇

学校博士后合同期限为 2 年或 3 年；综合年薪 33 万元以上。

优秀博士后可以享受富有竞争力的、可持续发展的优厚待遇；独享学校博士后人才培育发展支持计划，职业发展通道畅通。

1. 省市对符合条件的在站博士后发放每人每年 18 万元的生活补助，总额不超过 36 万元。

2. 学校提供 15 万元以上的综合年薪；符合条件的优秀博士后可以申请“荔新奖励计划”，入选者每月额外发放 4000 元奖励性薪资，按实际在岗月份随工资发放，核发不超过 24 个月，总计不超过 96000 元。

3. 符合要求的优秀博士后可以通过“荔园留菁计划”直接申请教师岗位。

4. 博士后在站期间可以独立以负责人身份申请各级科研项目。

5. 符合条件的博士后可申请评定专业技术资格。

6. 博士后进站，可自愿选择落户深圳市。

7. 深圳市对出站博士后给予 30 万元资助，用于科研投入或创业前期费用。

8. 若博士后资助政策有所调整，以最新的文件规定为准。

#### 四、深圳大学专职副研究员岗位：

##### （一）申报条件

1. 国（境）内外较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博士毕业或博士后，年龄不限。

2. 有独立开展科学研究的能力。

3. 有较好的英文阅读写作水平、团队管理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

##### （二）薪酬待遇

1. 享受深圳大学副研究员/研究员待遇，享受深圳大学相关社保及公积金。工资实行年薪制，综合年薪 29-38 万元，由深圳大学人力资源部按月发放。具体工资待遇根据学历、研究经历等确定，符合条件者还可申请深圳大学“荔新奖励计划”，入选者每月额外发放 4000 元奖励性薪资，按实际在岗月份随工资发放，核发不超过 24 个月，总计不超过 96000 元。

(2) 可以以负责人身份依托深圳大学申请各级科研课题资助（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广东省、深圳市等）。

(3) 合同期间表现优异者，可通过深圳大学“留菁计划”申请预聘-长聘制教师岗位。

(4) 可申请学校周转住房，申请条件按学校后勤管理部门相关规定执行。

### **(三) 其他保障**

1. 住房优惠：学校提供周转房、租金优惠；学校已启动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能为教师提供周转住房；符合条件者，可享受深圳市高精尖缺人才住房保障，具体以政府最终发布为准。

2. 子女入学：深圳大学附属教育集团下辖 4 所中学、4 所小学和 3 所幼儿园，有效保障教职工子女就学。

3. 医疗服务：享受深圳市政府人才保健服务；学校下设 25 家附属/教学医院，可为教职工提供优质医疗服务。